

兖教体发〔2023〕8号

关于印发《兖州区2023年幼儿阅读年活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镇街教委、各幼儿园：

为充分利用学前教育资源，让幼儿体验阅读乐趣，为幼儿全面发展奠定基础，我区制定了《兖州区2023年幼儿阅读年活动实施方案》。现将方案印发你们，请各镇街教委、各幼儿园按通知认真抓好落实。

2023年2月14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兖州区 2023 年幼儿阅读年活动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教育部《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（试行）》（教基〔2001〕20号）、《3-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》（教基二〔2012〕4号）、《山东省幼儿园办园基本规范》（鲁教基发〔2023〕1号）等文件精神，深入推进兖州教育“二次创业”，打造教育名区，为幼儿终身阅读奠定良好基础，经研究决定，2023年在全区开展幼儿阅读活动，现制定方案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认真落实教育部《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（试行）》（教基〔2001〕20号）、《3-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》（教基二〔2012〕4号）、《山东省幼儿园办园基本规范》（鲁教基发〔2023〕1号）等文件精神，充分利用学前教育资源，为幼儿提供健康、丰富的阅读环境，提高幼儿阅读兴趣，为义务教育和终身教育奠定良好基础。

二、活动主题

2023年幼儿阅读年活动的主题为：“阅读·让童年更精彩”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坚持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，广泛开展内容丰富、形式多样的“阅读·让童年更精彩”阅读主题活动，着力提供优质阅读内容，完善基础阅读设施建设，促进幼儿阅读，注重保障农村

留守儿童、城市流动儿童、贫困家庭儿童的基本阅读需求，营造浓厚阅读氛围，使幼儿在快乐的童年生活中，获得有益于身心发展的经验。

（一）着力提供优质阅读环境。各幼儿园要紧紧围绕阅读活动主题，为幼儿提供丰富的、符合幼儿年龄特点、富有童趣的图画书；在幼儿及家长自愿的基础上，广泛开展内容丰富、形式多样的亲子阅读、校园阅读活动。

（二）开展情景剧比赛活动。区教体局在5月份组织“走进绘本——我的阅读世界”情景剧比赛，各幼儿园根据园所情况，积极依据绘本（可原创），编创符合幼儿身心特点，内容健康、积极向上的作品参赛。表演所需道具由各参赛单位自行准备，不得收取家长任何费用。

（三）组织“故事大王”评比活动。区教体局在10月份组织“故事大王”比赛，各幼儿园要积极准备，发动广大教师和幼儿广泛参与，增强阅读活动吸引力，提高幼儿表达水平和阅读水平。

四、实施阶段

第一阶段，2月。各镇街教委、幼儿园结合园所实际，制定本园2023年阅读活动工作方案，创新内容和形式，积极开展幼儿阅读活动。工作方案于2月20日前报送到区教体局311办公室。

第二阶段，3月至10月。围绕年度主题，各幼儿园精心组织，广泛开展内容丰富、形式多样的亲子阅读、校园阅读活动；

区教体局积极搭建平台，分别组织“走进绘本——我的阅读世界”情景剧比赛和“故事大王”评比活动。

第三阶段，11月至12月。区教体局组织成果展示和经验交流，将活动成绩纳入年底考核，确保阅读工作常态化；各镇街教委、幼儿园要对全年工作进行总结，发扬成熟做法，查找问题和不足，提高整体办园水平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重视规律，科学引导。开展幼儿阅读活动工作，要认真研究幼儿发展规律，关注幼儿学习发展的整体性，尊重幼儿个体差异，理解幼儿学习方式和特点，严禁“拔苗助长”式超前教育。

（二）创新形式，积极参与。各镇街教委、幼儿园要把开展全民阅读与年度工作结合起来，积极动员和聚集社会各方力量，开拓视野、创新思路、丰富形式、注重实效，增强阅读活动吸引力；各幼儿园不得以活动名义组织幼儿及家长参加商业活动、缴费、投票或无安全保障的活动，确保幼儿身心健康。

（三）加强宣传，积极推广。各单位要重视信息报送和宣传工作，并通过多种途径做好宣传，创造幼儿阅读良好氛围和示范效应。